

沙坡头区镇罗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以下简称《条例》) 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 要求, 现发布《沙坡头区镇罗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 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相关工作要求, 扎实有效推进各项公开工作, 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推行依法行政、优质行政、廉洁行政, 进一步巩固政务公开成果, 规范政务公开内容, 提高政务公开水平。

(一)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规定, 2023 年我镇主动公开涵盖政府工作报告、乡镇文件、乡镇工作动态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各类信息共 1065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60 条, 微信公众号发布政府信息 437 条, 微博转载发布信息 512 条, 视频号发布 10 期(浏览量达 18612 次), 公示栏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严格规范网上信息发布和管理，聚焦岗位职责落实和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二是严格落实政务公开“AB 岗”制度，确保政务公开队伍人员稳定，工作交接设置过渡期，要求“老同志”做好“传帮带”工作，确保“新同志”能快速胜任岗位要求。三是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清单目录，规范公开信息，重点围绕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以及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强化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在镇民生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优化服务专区颜色标识、公开内容等，提升政务公开专区辨识度。设置政务公开文档阅览区，分类放置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和政务服务信息、政策宣传彩页，实现政府信息一站获取，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实效。二是加强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日常监管，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准确权威，第一时间处理不规范信息。及时总结、发布我镇各项工作成果，全方位、广领域、立体式开展全镇宣传工作，高频次、多角度利用各类载体发出镇罗声音、展现镇罗形象。三是通过镇村信息公示栏，重点公开乡村振兴、惠农政策、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方面内容，切实提升群众对相关政

策的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推动形成“主要领导亲自盯、分管领导具体抓、专人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及时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会，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定期开展自检自查。对我镇政府公开信息平台、新媒体公众号专栏等载体，认真开展自检自查，对发现的问题迅速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和网站内容完整。同时对于上级反馈存在问题的信息监测结果迅速处理，确保公开内容的准确性。三是加强业务培训。加强新任职干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文办理程序、信息发布流程及保密条例等学习。结合镇村干部综合素质能力培训班将政务公开纳入培训内容，增强全镇干部政策理论水平和专业素养，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意识。2023年我镇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6		
行政强制	1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以来，我镇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对照《条例》仍存在一定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公文撰写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有的栏目信息发布更新不够及时。

下一步，我镇将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坚持问题导向，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成效。一是加强业务干部公文撰写能力培训，强化信息审核制度，进一步规范公文办理程序，政务公开专干初审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反馈各办（中心），要求对标问题举一反三、认真总结，努力从源头提高发文质量。二是督促各业务口及时报送信息公开事项，及时做好动态更新工作，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要点任务落实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落实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围绕高质量发展、民生改善、政府自身建设强化信息公开，利用镇村政务新媒体平台集中推送工作进展情况及创新亮点工作，建强宣传推介优抚政策、大政方针、文明乡风等内容的良好舆论氛围。

认真办理人大意见建议，并及时公示，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二) 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人民政府 306 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19055；电子邮箱：zhlzh7619239@163.com）。